

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董事长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人员变动基本情况

（一）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24年8月30日披露了《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董事和总经理变更的公告》，陈书明同志任本公司副董事长，王宗成同志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曹剑光同志、魏绍鹏同志、吴丽芳同志、李楠同志任本公司董事。

根据《福建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陈志塔等同志聘任职务的通知》，聘任陈志塔同志为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根据《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约定，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法定代表人。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为陈志塔同志。

（二）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陈志塔，男，1976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

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福建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管理部副经理、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市场拓展部副总经理、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路桥分公司党总支书记、总经理，福建建工路桥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福建建工基础设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运营事业部总经理。现任福建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本公司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陈志塔
职务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 89 号置地广场 36 层
联系电话	0591-88323950
传真	0591-83170111
电子邮箱	icy0591@sina.com

（三）人员变动所需的决策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事变动已经福建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正式通知，截至公告发布日工商变更备案手续已办理完毕。

二、影响分析

本次人事变更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目前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上述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董事长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之签章页)

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9月25日

